

证券代码:002323 证券简称:*ST雅博 公告编号:2021-012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暨股票被继续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2021年4月26日,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博股份”或“公司”)收到山东省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枣庄中院”)送达的(2021)鲁04破申3号《民事裁定书》,枣庄中院裁定受理江苏福斯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福斯特”或“申请人”)对公司的重整申请。

● 公司股票将继续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股票简称仍为“*ST雅博”,股票代码仍为“002323”,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仍为5%。
● 因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14.4.1条第(七)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如果公司顺利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重整计划,将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提升公司的持续经营及盈利能力。若重整失败,公司将存在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4.4.17条第(六)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 法院裁定的类型:重整。
公司于2020年6月18日发布了《关于被债权人申请重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41),披露了江苏福斯特向枣庄中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的相关事宜。2021年4月26日,公司收到枣庄中院送达的(2021)鲁04破申3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申请人对公司的重整申请。根据《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现就法院裁定进行重整的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法院裁定受理重整申请概述
(一)申请人基本情况
申请人:江苏福斯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丁明

住所:徐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第三工业园黄河路7号
申请事由:2020年4月16日,向枣庄中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
二、法院作出裁定时间
裁定时间:2021年4月25日
(三)裁定书主要内容

2020年6月16日,江苏福斯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为由,向本院申请对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重整。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接到本院通知后对江苏福斯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重整申请无异议。

本院查明,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住所位于山东省枣庄市市中区,登记机关为枣庄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营范围为:金属屋面、幕墙围护系统新材料的设计、研发;软件开发;光伏分布式电站系统的安装调试;建筑工程设计。

咨询:金属板及配材材料、五金产品(除电动三轮车)、光伏分布式电站系统组件的批发(不涉及国际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的,按国家相关规定申请办理)。申请人江苏福斯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经人民法院判决对被申请人享有到期债权,经催告后未能清偿。由于持续亏损,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明显缺乏清偿能力。

本院认为,被申请人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住所位于枣庄市市中区,登记机关为山东省枣庄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三条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企业破产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第二条第二款规定,本院依法对本案享有管辖权。被申请人未能按期清偿申请人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申请人作为债权人依法有权申请对其进行重整。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该重整申请没有异议,且本案有关材料已经过最高人民法院审查,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二条、第三条、第七条第二款、第七十条第一款之规定,裁定如下:

受理江苏福斯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对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重整申请。

本裁定自即日起生效。
二、法院指定管理人情况
枣庄中院作出《民事裁定书》的同时尚未指定管理人,在公司收到法院指定管理人决定书后,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积极配合管理人,做好重整工作。

三、法院裁定受理重整申请的影响
(一)股票交易
公司股票将继续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股票简称仍为“*ST雅博”,股票代码仍为“002323”,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仍为5%。

(二)信息披露责任人
由于法院尚未指定管理人,法院未指定管理人之前,信息披露责任人为公司董事会,法院指定管理人后,信息披露责任人为管理人。在法院未指定管理人之前,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主要方式:

联系人:刘尧志
联系电话:021-32579919
电子邮箱:hz62217220@163.com

地址:上海市天山路789号中山国际广场A栋6层/山东省枣庄市市中区东海路17号

(三)继续营业的申请
在法院指定管理人后,公司向管理人提交在重整期间继续营业的申请,重整期间公司将积极配合法院及管理人开展相关工作,做好员工稳定,继续在现有基础上维持生产经营。

(四)其他事项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1.10.5条、第14.4.10条的规定,公司应当每月披露一次公司重整的进展情况,并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四、风险提示
(一)公司因2018年、2019年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第13.2.1条第(一)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已于2020年5月6日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改为“*ST雅博”。

(二)枣庄中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因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14.4.1条第(七)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如果公司顺利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重整计划,将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提升公司的持续经营及盈利能力。若重整失败,公司将存在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4.4.17条第(六)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三)因公司部分债务出现逾期,部分债权人申请冻结了公司的部分银行账户,触及“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的情形,深交所于2019年7月10日起对公司股票交易实行其他风险警示。截止目前上述情形未消除,公司股票将继续实行其他风险警示。鉴于公司2018年度、2019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均为负值,若公司2020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仍为负值,且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则公司股票可能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13.3条第(六)项规定的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五、备查文件
(2021)鲁04破申3号《民事裁定书》。

公司将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要求,对后续事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公司提醒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公告编号:临2021-055

宜华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4月26日
(二)会议召开的地点: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莱芜岭海工业园区主楼会议厅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人数	1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98,751,63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3.6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刘仕超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498,751,630	0	0

2.议案名称:关于控股股东以资抵债化解非经营性资金往来形成的欠款问题的关联交易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54,738,839	100	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773,941	100	0
2	关于控股股东以资抵债化解非经营性资金往来形成的欠款问题的关联交易议案	773,941	100	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二关联股东合计444,277,791票回避表决,上述议案获得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律师:康锋、陈恒俊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宜华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300959 证券简称:线上线下 公告编号:2021-012

无锡线上线下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无锡线上线下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于2021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无锡线上线下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300959 证券简称:线上线下 公告编号:2021-019

无锡线上线下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无锡线上线下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于2021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无锡线上线下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878 证券简称:元隆雅图 公告编号:2021-015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申请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停牌事由、最新进展和工作安排
1.停牌事由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元隆雅图”)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上海谦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谦玛网络”)40%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以下简称“本次交易”)。该交易不涉及公司控制权变更,不构成《重组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借壳上市。截至目前,标的资产审计评估工作正在进行中,本次交易预计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重组办法》”)第十二条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但由于本次交易事项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本次交易需遵守《重组办法》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规定。

二、最新进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与交易对方协商确定主要交易条款。
三、工作安排
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元隆雅图,证券代码:002878)自2021年4月27日开市起停牌。

股票停牌期间,公司需完成与交易对方签署相关协议及决策等事宜;公司预计在不超过5个交易日内披露本次重组预案或重组报告书并申请复牌,即在2021年5月7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并申请复牌。公司自停牌之日将按照相关规定,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履行必要的报批和审议程序,按照承诺的期限向交易所提交并披露符合相关规定的重组文件。

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重组预案或重组报告书且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申请未获交易所同意的,公司股票最晚将于2021年5月7日恢复交易,同时披露本次重组的基本情况,是否继续推进本次重组及相关原因。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300742 证券简称:越博动力 公告编号:2021-016

南京越博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4月26日,南京越博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南京越博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报告》及《南京越博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报告摘要》于2021年4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南京越博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300355 证券简称:蒙草生态 公告编号:(2021)019号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报告、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于2021年4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公司2020年度报告全文》、《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公司2020年度报告摘要》、《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于2021年4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300859 证券简称:西域旅游 公告编号:2021-032

西域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域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已于2021年4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西域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300742 证券简称:越博动力 公告编号:2021-028

南京越博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4月26日,南京越博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于2021年4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南京越博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300663 证券简称:科蓝软件 公告编号:2021-020

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于2021年4月27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2217 证券简称:合力泰 公告编号:2021-043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变更2020年度报告预约披露时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定于2021年4月27日披露2020年度报告。由于2020年度报告编制进度不如预期,现申请公司2020年度报告披露日期由原预约的2021年4月27日变更为2021年4月29日。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2020年度报告披露日期的变更,并对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149047 证券简称:20合力01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变更2020年度报告预约披露时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定于2021年4月27日披露2020年度报告。由于2020年度报告编制进度不如预期,现申请公司2020年度报告披露日期由原预约的2021年4月27日变更为2021年4月29日。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2020年度报告披露日期的变更,并对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300118 证券简称:东方日升 公告编号:2021-052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于2021年4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6日

